

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转发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征集 2023 年省级 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的通知

区直各单位、各有关企业：

现将《转发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征集 2023 年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符合要求的公共机构和企业积极申报，申报项目单位需如实填写并提交附件 3 申请报告纸质版（装订成册，加盖公章，一式三份）和电子文档（刻 1 张光盘贴标签）于 6 月 20 日前报区发改局（地址：翠景路 99 号行政中心 703 室）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征集 2023 年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的通知
2. 转发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征集 2023 年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的通知
3. 广东省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项目申请报告（2023 年）

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6 月 14 日

（联系人：陈桂清，联系电话：2516575）